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竞技体育项目奖牌 1，生产厂为 温州沐珩工艺品有限公司 2，厂址为 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滨海新区横屿路 15 号万洋众创城 5 号生产车间 A 区 301 室。竞技体育项目奖牌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竞技体育项目奖牌 的 （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竞技体育项目奖牌 的 （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群众体育项目奖牌 1，生产厂为 温州沐珩工艺品有限公司 2，厂址为 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滨海新区横屿路 15 号万洋众创城 5 号生产车间 A 区 301 室。群众体育项目奖牌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群众体育项目奖牌 的 （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群众体育项目奖牌 的 （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3. 残特奥会项目奖牌 1，生产厂为 温州沐珩工艺品有限公司 2，厂址为 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滨海新区横屿路 15 号万洋众创城 5 号生产车间 A 区 301 室。残特奥会项目奖牌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残特奥会项目奖牌 的 （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残特奥会项目奖牌 的 （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4. 文创吉祥物（站姿高度 15cm），生产厂为 东莞市织云玩具有限公司，厂址为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下桥育才街 2 号 2691 室。文创吉祥物（站姿高度 15cm）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文创吉祥物（站姿高度 15cm）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文创吉祥物（站姿高度 15cm）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 文创吉祥物（站姿高度 30cm），生产厂为 东莞市织云玩具有限公司，厂址为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下桥育才街 2 号 2691 室。文创吉祥物（站姿高度 30cm）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文创吉祥物（站姿高度 30cm）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文创吉祥物（站姿高度 30cm）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 赛事吉祥物，生产厂为 东莞市织云玩具有限公司，厂址为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下桥育才街 2 号 2691 室。赛事吉祥物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赛事吉祥物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赛事吉祥物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 水晶奖杯，生产厂为 浦江依隆水晶工艺品有限公司，厂址为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浦阳街道水晶路 188-3 号（自主申报）。水晶奖杯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水晶奖杯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水晶奖杯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8. 获奖证书，生产厂为 广西栋财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厂址为 南宁市江南区亭洪路 48-1 号南宁江南万达广场 A2 号楼十七层 1708 号办公室。获奖证书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获奖证书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获奖证书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9. 表彰牌匾，生产厂为 广西栋财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厂址为 南宁市江南区亭洪路 48-1 号南宁江南万达广场 A2 号楼十七层 1708 号办公室。表彰牌匾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表彰牌匾的 (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表彰牌匾的 (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广西栋财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8 日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所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我公司（单位）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本次谈判所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我公司（单位）本次谈判所提供的全部产品（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广西栋财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8 日

注：

1. 本声明函须同时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2.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拟享受该政策时提供。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仅含有单一产品时，无须提供本声明函。